

贵州民族调查

(之九)



贵州省民族研究所
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 编

序 言

余 克

《贵州民族调查》(即“六山六水”民族综合调查)第九集,今天又和大家见面了。首先,请允许我向参加本集“六山六水”民族综合调查的54名民族科研工作者致以诚挚的谢意。他们不辞辛劳,爬山涉水,面向我省广大民族地区,深入基层,深入实际,进行了广泛地、卓有成效的调查,将获得的资料,以科学的态度进行了分析整理,写出了50篇,70余万字的调查报告。它涉及到我省苗、布依、侗、土家、彝、水、仡佬、瑶等少数民族和汉族的民族历史、民族学、民族经济、民族文化教育、民族语言、民族婚丧等学科内容,更可喜的,还有13篇涉及到民族乡的政权建设、民族乡的经济发展和我省边界民族地区的贸易问题。这些材料,不仅对我省民族科研有重要的研究价值,而且对发展我省广大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实现各民族的共同富裕,共同繁荣都有宝贵的参考价值。

“六山六水”民族综合调查,在我省已进行了九年,出版了九个集子计,有379篇调查报告,共770多万字,是我省民族研究的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也是我省民族研究的一项重要成果。从1983年开始,在省民族研究所等单位的领导和组织下,先后有373人(次)民族科研工作者参加了这项工作。据我了解,时间之长,成果之多,参加人员之广,在省外实属罕见。这项工作,得到了我省各级领导、各科研单位、民族院校、各级民委的关心和支持,这里应当表示衷心感谢的!

我们贵州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少数民族人口占全省人口总数的34.69%,民族自治地方的面积占全省总面积的55.5%以上。我们省还是一个经济文化都比较落后的地区,虽然纵向比较进步不小,但横向比较差距就很大。全省还有46个县,属于重点扶持的贫困地区,其中19个属国家重点扶持的特困县。这46个县中,有33个或在3个自治州,或是自治县,或属少数民族集中县。这就说明一个问题,贵州要摆脱贫困,走上小康,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没有一个大的发展和突破,是没有办法在全省摆脱贫困,走向小康的。要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有很多因素,有“硬”件的,有“软”件的,但深入民族地区,调查研究,掌握翔实的第一手材料,通过分析研究,提出可行性报告,再请专家进一步作可行性论证,从而形成领导决策的重要依据,这也是发展民族地区经济不可缺少的一个因素,属“软”件。通过如此民主程序和科学态度,各级领导对本地区经济发展战略决策,必然失误很少。

今年元月,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了。这次由党中央和国务院召开的重要会议,是一次团结鼓励的大会、继往开来的大会、促进民族进步和共同繁荣的大会,必将在我国民族工作史上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会议提出了九十年代民族工作的五项主要任务,即:加快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逐步与全国的发展相适应;大力发展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各项社会事

目 录

(344)	新新吕	余克 (1)
(323)	良 勇	张 民 (12)
(328)	新三黄	岑秀文 (28)
(327)	新丽苗	黄才贵 (37)
(380)	笑雄覃	王正贤 (47)
(305)	蔡合德	覃东平 (58)
(303)	熊开江 熊宅武	李平凡 (67)
序	言	龚黔兰 (74)
(333)	平丽辛	伍文义 (83)
	高增与“二千九”的社会组织	向 零 (1)
	关于侗族“萨”神的综合报告	张 民 (12)
	关于高坡苗族丧葬的调查报告	岑秀文 (28)
	侗族父系大家族遗存与干栏长屋——来自榕江县保里大寨的报告	黄才贵 (37)
	普定县苗族琐记	王正贤 (47)
	独山县麻尾区布依族来源及节日婚姻丧葬习俗调查	覃东平 (58)
	现代三大宗教在威宁的历史与现实调查	李平凡 (67)
	独山县婚姻状况调查	龚黔兰 (74)
	布依族春节里的k'e ²² ho ⁸⁵	伍文义 (83)
	大方普底彝族黄姓家族族谱及其历史调查报告	余宏模 (97)
	平坝县马场镇新艺厂民族关系调查报告	赵大富 (108)
	镇远县尚寨民族乡土家族社会历史调查	陈国安 (116)
	威宁彝族、苗族、汉族社会历史调查	翁家烈 (125)
	温泉水族乡社会调查报告	雷广正 (130)
	三都县两大土司制度调查	韩荣培 (141)
	黔西县沙井苗族彝族仡佬族乡政权建设调查报告	陈天俊 (148)
	把民族乡党委建设成为坚强的领导核心	
	——都拉布依族乡领导班子建设调查	石朝江 (160)
	榕江县料里水族民族乡政权建设调查	潘年英、李文明 (169)
	抓政权建设 推动民族乡的全面发展	
	——金沙县新化苗族彝族满族乡的社会调查	姜中毅 (183)
	贵阳市乌当区新堡布依族乡调查报告	张学杰 (195)
	普定县陇戛布依族苗族乡调查报告	高 宇 (200)
	宰河壮族乡人口、经济、文化问题的调查	覃华儒 (206)
	锦屏清代碑林撷萃 (中)	杨有赓 (213)
	脱贫需要觅新途——贞丰县社会经济调查	牟代居 (223)
	黔西县大关镇调查	程昭星 (234)

麻江县经济调查·····	吕海梅	(244)
玉屏侗族自治县平溪镇综合调查·····	颜 勇	(253)
雷山县土地资源及其开发状况调查分析·····	黄运海	(263)
黔东南州个体经济发展调查报告·····	范丽霞	(270)
黄果树镇社会经济调查研究报告·····	覃敏笑	(280)
都匀市布依族社会状况调查·····	唐合亮	(292)
车江：一个侗族社区农业经济变迁的实地调查·····	龙宇晓 石开雄	(302)
铜仁地区边界集贸调查·····	桂晓刚 蒋立松	(316)
民族地区脱贫致富的出路——独山县扶贫工作调查报告·····	辛丽平	(333)
独山县社会调查——乡村经济综合发展情况·····	罗显仁	(340)
一个贫困县的民族经济和教育——普定县民族乡调查·····	陈 涛	(347)
都拉布依族乡民族经济和民族教育调查·····	邓德鸿 陈 实	(352)
镇宁苗族文化教育调查报告·····	杨世章	(362)
惠水县民族教育调查·····	范 波	(371)
巧岭乡文化教育调查报告·····	梁永枢	(381)
普定县猛舟苗族仡佬族乡的经济与教育·····	安 岚	(390)
独山县狮山乡民族教育调查报告·····	杨继东	(397)
三洞水语的音位与句法·····	夏勇良	(402)
仡佬语方言土语划分调查报告·····	张济民	(419)
水城陡箐小花苗语音系·····	鲜松奎	(434)
黔西县协和区苗语考察纪实·····	姬安龙	(445)
从江县宰河侗族语言调查报告·····	潘永荣	(462)
基长侗族语言调查概况·····	张仁位	(471)
贵州黎平雷洞瑶语的词·····	李珏伟	(481)
民族民间医药调查摘要（之三）·····	杨昌文	(500)
后 记·····		

高增与“二千九”的社会组织

向 零

高增,这个闻名遐迩的侗寨,当地政府定为《侗寨文明古村》,是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寨内民居多为二层或三层木楼建筑,椽檐相连,鳞次栉比。雄伟的鼓楼矗立寨中,秀丽的风雨桥横越小溪两岸。这种人工巧制与优美恬静的自然景色浑然一体,构成了一派古色古香的田园风光。这里冬暖夏凉,气候宜人,是侗家人世代休养生息的好地方。笔者在这里作了走马观花式的调查,有一段短暂的时间生活在当地人民中间,有机会领略了这里舒适优美的自然风景,同时还有幸聆听了这里著名的侗族大歌。高增是侗族大哥盛行的地方,民间组织有各种年龄层次的男女大歌班。到了夜晚,这里成为歌声的世界,委委优扬的歌声在寂静的夜空不时迴环缭绕。更有幸的是,我们还观看了由退休女医生吴玉珍同志组织的“老年妇女大歌班”的演唱。这个歌班的成员,她们的年龄在六十岁到七十岁之间,共有10多位老人。她们潇洒大方,怡颜怡声,音韵不减当年,实为太平盛世老有所乐的体现。这个歌班还准备出席今年国庆节县里组织的民族文艺表演赛呢!歌,成为人们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侗家人的名言:“饭养身,歌养心”(oux sangx soh, al sangx seis),在这里真真实实地体现了出来。

高增寨是高增乡的一个行政村。全村有333户,2600多人。过去属“二千九”款的范围。该款分为“上九百”、“中九百”、“下九百”三个部份。高增寨属“中九百,古称“二百高增”,意为有二百户人家的高增寨,它是侗族聚居的村寨。

对于“二千九”侗族社会组织的调查,我们以高增寨为重点,从家族组织、萨神崇拜、村寨联盟等方面的情况及活动事实加以介绍,并以高增寨为基础扩及整个“二千九”的有关史实。这也许能为研究侗族社会历史及传统文化提供点滴的资料。现对上述有关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高增寨的家族组织

(1) 家族分支

高增寨,基本上是吴、杨二姓聚族而居的村寨,全村有333户,其中吴姓约占70%,杨姓约占30%,其余杂姓有孟、贾、龙、王等零星住户。

传说高增寨吴姓最先落居此地,杨姓随后迁来。他们都自称是松田、田松的后代,故称“吴家为王,杨家为相”。相传在很古时候,凡是发生高增寨和外敌战斗时都由吴姓头人带领吴、杨二姓兵丁和敌人作战,有一次在准备和入侵者战斗,因吴姓煮饭不熟,成了夹生饭,这是不吉利的征兆,从此改由杨姓头人带领队伍同敌人作战。因之,由杨姓主管全寨总神坛——“部兵”,在发生战事时由杨姓带兵上前。吴、杨二姓世居高增而且世代联姻,村

民和睦相处，形成一个与外界少有联系的封闭的社会。后来人口繁衍了，原来的大家族逐渐分裂，吴、杨二姓内部又形成了若干个小的家族集团。这些在“姓”之下的小家族，这里叫做“头”，一个“头”就是一个家族组织基本单位。在“头”之下又分为“公”，在“公”之下称之为“家”，即祖孙三代的大家庭。“公”是介乎家族——“头”与大家庭——“公”间的中间组织，是家族组织的第二层次，在一个“公”之内的亲属皆视为兄弟姐妹。

例如吴姓之下为四个“头”，我们暂且称之为分支家族，它们是：腊梅(lagx meic)有80余户；腊善(lagx samp)，有40余户；腊严(lagx ngemc)，有30余户；腊秀共(lagx xup kungl)，有70余户。

在“头”之下分为“公”。例如腊梅又分为“公十六”、“公十七”、“公十八”、“公十九”、“公二十”，共有五个“公”。这个名称的由来，是在清代及民国时期以负担公役的日子来命名的。例如在逢每月十六日这天负担公差的就叫“公十六”，逢十七日负担公差的就称“公十七”等。担负公差的内容包括承担地方官员过境的挑抬行李和担架，官府委员下乡的伙食费以及平时的送信等等。

又如腊秀共又分为：国东(kweex dongp)，国乡(kweex yangp)，格国(geex kweec)三个分支。

杨姓称为腊样(lagx yangp)。在腊样之下分为：格卦(geex kwap)，格库(geex kuk)，岑水(jinc xuic)。

(2) 家族的职责

高增是由吴、杨二姓大家族组成的社会，两姓互相依存，组成一个封闭的小社会。他们的生存空间一般不超出10里半径的“中九百”范围，如遇社会发生重大事变也仅活动在数十里地带的“二千九款”的范围之内。因之，在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特别是在婚姻缔结上，其范围是相当狭小的。在人口不断繁衍的情况下，家族在不断地扩大，随之又不断地分裂为更小的家族。随着时间的推移，“姓”自然而然分裂成若干个“头”来，“头”随之变成独立的家族。后来“头”分裂为若干个“公”，“头”内的各个“公”之间的关系仍视为兄弟，初期，禁止通婚。后来，时间久远，人口不断扩大，“公”集团上升为“头”的地位。原来的一个“头”内各“公”之间禁止通婚的限制逐渐松弛，婚姻关系打破了原来的界线、这时，“公”的地位上升为“头”，起到了“头”的作用。

比如吴姓“秀共”这支家族，分化为“国东”、“国乡”、“格国”三支，各自独立形成了自己的家族，他们虽同属吴姓又同是“秀共”，但他们之间可以通婚了。

又如杨姓“腊样”，分化为“格卦”、“格库”、“岑水”三支，这三支之间对内可以互相通婚。但对外则又自认为是一个家族，认同是一个祖先的后代。

各“头”内各个“公”之间，自认为是兄弟，凡有婚丧大事要互相帮助。如“头”内某户办婚事，其余各户要送糯米、酒、肉等；如遇丧事要送腌鱼、糯米等。各“头”均有公产，如吴姓的“腊严”，在亚贵、亚替、亚虐、岑朗等处有公共田产120把，每把田出产稻谷合60市斤，每年共计收7000余斤（土地改革时已分给少地农户），以之作为全“头”公共费用，如祭祖、扫墓、公差费用等。由于侗族办丧事有忌荤的习俗，因之在“公”内某家老人过世，“公”内子孙皆视为孝子孝孙，在丧事期间一律忌荤（不吃肉类食物，但可吃鱼），待丧事办完，举行开荤仪式后方可荤食。

二、萨神信仰及神坛设置

(1) 总萨坛——“部兵”

高增寨坐落在田坝上端，包括小寨和大寨，大寨又分为上寨和下寨。传说高增原先为苗族所居。侗族原住在对面半坡上的老寨。后来，苗家人受了由远方来的一个地理先生的蒙骗，挖掉了后龙山坳上的龙脉，因此苗寨发生瘟疫、“白天死去十二男，夜晚死去十二女”。苗家老人说，这个地方住不成，就往别处搬了。经过了很久的时间，侗家人就从半坡上的老寨搬到坝子上来居住。因高增位于田坝上端，是村寨之头的意思，侗语称之为 kaop senl (头村)，这个村寨就名为“高增”，以后，高增河也因村名而得名。高增寨分为两个部分，以高增河为界，居住河右岸的人户为小寨，居住在左岸的为大寨，大寨又因地势高低分为上寨及下寨。高增寨过去称为“二百高增”即是有二百户人家的村寨。

在大寨背后有一小山包，在山包上设有神坛，名为“部兵”，即侗族女神“萨兵”神坛住所，它是管全寨的总神坛。凡高增全寨举行重大活动时如出征、斗牛、吃相思等都要由大小两寨十二老户“祖公”率领众家族成员举行祭祀。不如此，村寨的重大活动就不能举行。据说，该神坛威力很大，其原因是因为在苗家人在搬走以前，也曾在这里设过神坛，故至今还留有“部兵苗”的称呼，意为苗家神坛。

(2) 三寨萨坛

全高增寨共有四个“萨坛”，总神坛称为“部兵”，是主管全寨的守护神，另外，在小寨、上寨、下寨各又设有自己的萨神神坛，当地称为“地头”。

“萨坛”又称“地头”。各神坛在安神立坛时立有十二个桂木椿，故又称之为“十二堆”神坛，据说十二个桂木椿代表着十二家老户。民国年间，小寨“萨坛”的十二老户代表是：吴蕴贞、吴蕴金、吴蕴珠、吴永成、吴家贤、吴甫目、吴生宝、吴善荣、吴礼贤、吴千贵、吴千富、吴之茂。

负责管理“萨坛”的人，当地称之为“抬萨”，小寨、上寨下寨各有一人。“抬萨”即掌管“萨坛”的意思，由当地老户中有威望的人来担任，他的职务是逢农历每月初一十五日要到“萨坛”敬茶、烧香化纸。如举行祭祀活动，除敬茶、烧香化纸外，还要用三条鱼、三杯酒和糯米饭来敬供。

上寨“抬萨”者除负责管理本寨的“萨坛”（地头）外，还要负责管理全高增寨总“萨坛”——“部兵”的平时供祭。

“抬萨”是社会荣誉职务。实行父死子继制度，代代相传。如“抬萨”者无嗣，可由本家族中产生，此后仍实行父子继承制。

(3) 祭“萨”

甲，斗牛祭萨。斗牛，是以水牯牛格斗取乐，它是侗寨集体娱乐的一种重要活动形式，高增三寨，各自都饲养有一头水牯，它是由专人饲养不事犁耕的牛王，它有各种各样的封号如“雷公王”、“扫地王”等。每年秋收后，以牛堂为中心，邀约周围各寨举行斗牛，届时，斗牛堂上人山人海，有多达数万之众，实为侗寨文娱活动的盛况。各寨在牛王出征前都要举行祭祀萨神。高增三寨在牛王出发前要到总“萨坛”——“部兵”去祭祀。届时，由“部兵”的管理者“抬萨”主持，由各寨“地头”的“抬萨”者及罗汉头（青年首领）各备一篮祭品，即所

谓“一牛二篮”。一篮祭品有三条鱼（熟鲜鱼或腌鱼均可）、三杯茶、一碗糯米饭和香纸等物。举行祭祀，由上寨“抬萨”主持，由师匠念祭词，称为“斗茶国刀”。祭词说道：

“来哟！到火堂边，到堂屋里；

我杨、吴二姓祭神，

备了供品，已告众人；

今天，备牛相抵，放牛相斗；

备有酒来：坛酒、大鲢鱼、大草鱼；

请上地头衙门兵主；

享你七十二位太公，三十二六位祖公。”

祭毕，由罗汉头率领众青壮年队伍，牵着威武的牛王，一路锣鼓喧天，呼号震野，随着萨神的化身——“抬萨”者手持的纸伞，向牛堂进发。

乙，吃相思祭萨。“吃相思”，是村寨互相走访集体做客。即当年春耕农忙前，甲寨全体男女老少数十人乃至数百人，应乙寨之请，到乙寨去作客，在乙寨唱歌、看斗牛、看侗戏等娱乐数日后方返回。来年或适当时机，乙寨的男女老少应甲寨之请，由数十人乃至数百人组成的“客人”队伍，到甲寨回访，吃喝玩乐数日后返回。此后再相约，又行互访。这一活动，牵动了全寨家家户户，耗费庞大，是侗族社会的一项重大的社交活动。故在去“吃相思”时，必须先祭萨神，以保一路平安。高增寨如要到外地去“吃相思”，必须到总“萨坛”——“部兵”举行祭祀，供品只需一份，称“一篮祭品”。由“部兵”管理者主祭，由师匠念祭词，称“斗茶为也”，念词说：

“来哟！到火堂边，到堂屋里；

祭神是我杨、吴二姓；

供品已摆好，已告众人；

今天，出去到外寨做客；

带领众人走田坝，牵着马儿走街巷；

男女村寨走，众人大路行；

主人鱼肉备齐，

请上地头衙门兵主；

享你七十二位太公，

三十六位祖公，叔伯祖公；

来到火炉堂，来吃酒肉；

跟着去，在路上保卫，

在夜晚维护；

保众人周全，护众亲周到。”

三、“二千九”及其职能

(1) “二千九”的范围

所谓“二千九”，它是一个地域性的“款”的组织。就是说有二千九百户的一片广阔地区的若干个村寨组成的村寨联盟，它是地域性的军事、政治联盟组织。“二千九”款，分为

上九百（高坡）、中九百、下九百（河边）三个组成部份。上九百包括今小黄乡的小黄、邕扒等寨；中九百包括今高增乡的高增、平求、银良、两妹镇的鸾里、岑报、和平乡的托里等寨；河边九百包括梅寨、平毫、腊弄等寨。

（2）“二千九”的活动

我们从“二千九条规”款词中，可以看出它在历史上的一些活动状况。款词的内容相当广泛，涉及开天辟地、洪水滔天、人类来源、祖宗迁徙、起款、立岩、订规约以及记述历史事件等等。现就历史上曾经发生过的几起事件，作些简要介绍。

甲，蔡江与梅寨的纠纷

此事件，从款词的叙述中可以断定是发生在开辟古州以前，即清朝雍正时期以前。其缘由是蔡江村的安龙、安价两兄弟，生有两位漂亮的姑娘，名叫化位、化王。梅寨也有两兄弟，名叫万条、万金，万金生有两个男孩，名叫银传、银舒，他们长大后，和本寨的罗汉们到蔡江去行歌坐夜，银传、银舒看到化位、化王生得很美丽，便倾心相爱，而蔡江的罗汉们也爱这两姐妹，因而两寨的罗汉们产生了矛盾，有一次因争吵并动手打起架来。不辜梅寨有一年青失手打着了化王姑娘，化王不幸死去，因此引起两寨的纷争。在“二千九”款词中，对这件事作了描述。款词写道：

“从前，地方无官府，

“人们以众欺寡，大寨欺小寨，

很古的事，不知晓；

只讲蔡江两兄弟：名叫安龙和安价；

养得姑娘，名叫化位和化王；

她俩长得美，盖过沿河一带人；

梅寨有万条、万金兄弟俩；

万金养得两男孩，名叫银传和银舒；

长得魁伟又英俊；

去那蔡江行歌坐夜；

见了化位、化王心欢喜；

相约盟誓为夫妻；

蔡江罗汉不同意，

说：我们寨大，你们村小！

吵起嘴，又打架；

蔡江寨大，罗汉多；

梅寨罗汉受气又挨打；

有人失手打着了化王；

化王死去了，蔡江众人不依从；

说：不能白死人！

召集罗汉打过来，梅寨罗汉抵不住；

跑回家，砍牛杀猪聚众人；

点兵点将，去和蔡江打；

事靠虎威，人靠神力；

平白无故杀死人，
天帮蔡江，地助蔡江出大将，
来打梅寨，杀死男人七十二，
打死女人九十三，
梅寨抵不住，去求蔡江来讲和，
蔡江提出：要十六罗汉、十六姑娘，来抵我姑娘的头，
老人来赔礼，要人人过面，
把梅寨变歌坪，把河头变四洞，
只有如此，才可了事。”

对于这些苛刻的议和条件，梅寨人经过商量后，认为不能接受，于是派人到上九百的小黄、岫扒去求援，又派人去弄辟和当地的能人老国想商讨，请求老国想出面帮。老国想说：人老了，“心想干，脚不灵，不走快”，干不得事了。他说，岑报寨有人名叫腊列的，他们可帮助你们。经过请求，腊列答应帮忙。腊列来到梅寨，又到岑靠，再到高增和岑报，去说明为什么帮助梅寨打蔡江的道理，因为大家都是“二千九”的人，要团结互助。于是大家都愿意跟着去帮助梅寨，拥戴腊列为大将，准备兵马和蔡江打仗，梅寨行动起来了：

“一家出一人，一户出一个，
当兵做将，
在村脚操练，
罗汉们，三喊三应！
腊列大将开笑脸，
条荣带人打两边，
人荣打到田坝上，
切断上路，又堵下路，
上了蔡江村，战斗一时辰，
蔡江的学大将、被打死，
蔡江抵不住，事情才完结。”

梅寨和蔡江的械斗，是侗族古代社会血族复仇的一个典型事例。被打败的一方，不管道理是非曲直，人们心理总不认输，要反反复复地相互复仇下去。这大概是侗族社会在中央王朝直接统治之前的那种“纷纷籍籍，互不相统”的表现吧！这些历史事实说明了款词所描绘的“从前地方无官府，人们以众欺寡，大寨欺小寨”的这种部落间或村寨间相互关系的情景。

乙，划分地界

梅寨与蔡江经过残酷的械斗以后，双方都损失惨重。梅寨虽然在腊列大将的帮助下，打败了蔡江，取得了这次战斗的胜利。梅寨人为了报答腊列大将的恩情，众人要求腊列留下来做梅寨的头人，腊列不答应，大家议定给他很多的金子银子，又被拒绝了。腊列说“我金也不要，银也不要，只要你们千秋万代记着我”。为了确保和平，大家商定请来各地方的头人，划分山河地界。关于这件事，在“二千九条规”中，有如下的叙述，款词写道：

“小黄村脚有加告，

岂扒寨头有贾与；
 高增、平求有水闷、小松；
 寨神有故哄；
 母寨有故凤；
 平瑞有华雷；
 丙梅有华千。
 从弄林田界，到弄硬平应；
 经岂扒山岭，进到关观、邓满；
 经面留，过枫树坳；
 经召耕半坡，汇合已列山界；
 到归那和归列，到列山、领那山；
 这些山和溪，是“二千九”的地方。
 经盘流亚朗，过变下和变亚；
 经关那、堂某、归己；
 这些田和水塘，归“二千九”所有。
 岑厦岭，八店河口往下拐弯到黄江已湖；
 经过已湖，下到岭布王述到达八姑河。
 往上苟论，往下苟路；
 上到苟论坳卡和高巴坳卡；
 划到村七，下论鲁高巴鲁；
 这些山、坳卡和路，是“二千九”的地方。
 由高岑岭顺着山岩，到河口下到燕；
 再上山，到归落沙；
 再溯河而上，到孟井庆这个深潭”。

以上这段款词，详细地叙述了划分山河地界的情形。经过各寨的头人讨论、勘查、界定，明确了“二千九款”山林、坳卡、河流、溪沟、田坝、水塘和道路等等的范围。这一措施为解决以后村寨间的争端有了依据。这段款词，对古代侗族社会来说，它就是人们必须共同遵守的法规。

丙，清末咸同事件

清朝末年，贵州各族人民在太平天国革命影响下，各地农民卷入了大起义的浪潮、远在黔桂两省交界的从江县，各族农民也深深地卷入了这一斗争。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各民族各村寨，在这次事件的大舞台上，都进行了充分的表演。有的站在起义队伍的一方，有的拥军自保，有的站在清朝政府一边，各自扮演着各种各样的脚色。侗族原有的社会组织——款，在这重大的历史事件中，无疑地在发挥它的作用。这时款的职能，主要表现在军事活动上，有的起义了，有的则和起义军对抗。在“二千九条规”中有了明显的反映。它记载着侗族地区在这一历史事件的许多事实，是一篇研究侗族地区近代史的一份可贵的资料。款词这样说道：

“祖宗之言，父辈之语，

古时言，大道理；

从前，修建三百禾仓；

未有夫长和笔墨。

过后，到了清朝；
 雍正七年，官到古州俄；
 雍正九年，到丙妹；
 雍正十一年，到永从县；
 雍正十三年，到下江府（按：当时未设府）；
 那才立夫长，有笔墨，
 到了道光十三年，换了赵金凤、赵金龙；
 米上大鱼塘，钱交永从县；
 一次交二，不改为三；
 都有官府管；
 侗、苗务农，汉人经商；
 没有谁人，说三道四，
 到那乙卯年，河头水浑，山脚成涝；
 河头苗家，溪头汉人，去佔古州；
 清江台拱又来邀约，故同故我攻下江；
 苗人万良破古州道；
 苗人陈老远破怀远县；
 四脚牛人戴老银破永从县；
 五塘人故彦破丙梅县，（按：当时未设县）；
 苗人赶汉，官员走，
 官府为父，逃跑丢下地方；
 百姓是孩儿，无依无靠；
 各寨相连，投天无路，投地无门；
 各寨众人齐到八孖牛堂，起款商量；
 寨寨有人，村村有老。
 容硐有千相、万相、上达、咸英、钟林；
 高武有故邦、故还；
 银潭有金必、金青、松台
 丙梅有士才、士礼、秉文、银盖；
 平瑞有士贵，如必；
 苗及有故廷、八廖；
 岑报有廷华、八怒；
 平求有传打、文龙；
 弄向、归勇有起和、金想；
 小黄有士虎、金达；
 岂扒有银田、贾串；
 鸾里有孝顺、廷相
 银良有起才、国兴、国文；
 高增有正洪、文光、华相、大成、起交、士和；

它里有正哥、银或、公桃，
平毫有保龙、补尾，
朝里有公念、公焉，
占里有干田、光辉、用干、干华，
有这么多寨老，掌管地方，
众人齐到八孖牛堂，商量起款。
贼到山上，随到河尾，
清江台拱苗人，良心不好，过乡破村，
我们才起款，他们放火烧村寨，
他们到平孟，我们父子齐心打，
他们到高麻，我们众人奋力斗，
他们到梅寨，我们有枪拿枪有炮拿炮，
他们到容硃，要他倒在河里命归天，
死了三百多五百众，那才有太平。
到那壬申癸酉年，汉人又转来，
下方官坐州，上方官坐县，
回到官府衙门，地方有官管太平。”

从款词所叙述的事实原委，不难看出“二千九”款众（以侗族为主也有部份苗族），对台拱苗民起义军是采取对立的态度。具体原因是起义军“过乡破村”、“放火烧村寨”，为了保全地方而和起义军对抗。从当时总的形势来说，款军无疑是被清朝政府所利用，使之成为打击起义军的枪口棒头，同时也是清朝统治者挑拨民族矛盾和斗争的牺牲品。民族间的相互残杀，其结果是两败俱伤，最后获取渔人之利者则是统治各民族人民的封建王朝。正如款词中所说的：“到那壬申癸酉年，汉人又转来；下方官坐州，上方官坐县；回到官府衙门，地方又有官管太平。”在咸同事件中，各民族农民互相斗争的双方，都是牺牲品，都是失败者。事件过后，侗族地区疮痍满目，一派荒凉，家破人亡，流离失所者比比皆是。清朝政府重建官府统治后，为恢复经济，发展生产，采取了一些扶植农耕的措施，缓和了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各族农民得以从死亡线上缓慢地喘过气来。渴望“太平”是农民的起码要求，这在款词中有所表现，被迫卷入斗争旋涡，乃是人们不得已而为之。

四、高增御敌

（1）村寨设防

高增寨，位于三面环山的高增田坝的上端，背靠大山，面向田坝，是个易守难攻的地方。它的设防有：

甲，设哨卡。在村寨四周的山坳上，设卡守望。其哨卡有，上寨的便林卡，下寨的部相夺卡，小寨的部盘卡。地方纷乱时，每个哨卡日夜有人驻守，有警时，立即鸣炮报警，全寨人随时处于警惕状况。

乙，筑寨墙。在寨子的四周，筑以土墙把整个寨子圈起来。墙上栽有刺蓬，人畜难进。一个村寨酷似一个坚固的城堡。

丙，立寨门。寨内各条通往寨外的通道口，都设有坚固的寨门，以利进出和守卫。大寨寨门有9处，即星墨、星义、星千卡、星聋、星德然雍、星灯、星绍基、星利、星德岑。小寨寨门有6处，即星德、星德碑、星归、星弄穷、星弄勇、星白烂。在和平时期白天开门，晚上闭门。在社会动乱的时候，晚上各处寨门有人把守。每门二人，由各地段的人户轮流值班，有事互相通报。

丁，建鼓楼。鼓楼的作用是多方面的，从军事职能上来说，它起到瞭望台和指挥所的作用。高增有鼓楼三座，上寨、下寨、小寨各一座（1988年因遭受火灾，上下寨两座被毁，现仅存小寨鼓楼一座），如遇敌人来犯，各寨鼓楼即擂鼓报警，全村青壮年男子，闻声而动，手持武器，聚集鼓楼坪上，听从头人指挥，分头抗敌。

（2）抵抗梁月初

民国元年（一说辛亥年），广西梁月初、张三嫂带人来打贵州，从黎平口来，到了洛香、贯洞、潘里，后来到了高增。因为梁月初兵多枪好，高增人怕敌不过，便主动放弃寨子。梁兵进寨后，放火烧寨，毁了二百多家，只剩下寨的白便幸免于难，大小寨的三座鼓楼全成了灰烬。高增人对梁月初恨之入骨，至今还念念不忘。

（3）杨培华打高增

民国二十三年，自称营长的杨培华，广西三江县人，带有一百多人，驻扎在托苗，有一天，他来打高增，队伍拉到高增河的八仙桥遇到保安队，打了一仗，保安队的一个连长被打死。杨培华看到高增有准备，不敢来攻打了。

在这次事件中，高增人很齐心，寨老们决议：标先锋，如果打先锋的人被打死了，寨上给他的家属稻田120把（每把田可收稻谷60斤），有小孩的，由寨上共同抚养到18岁。因此，大家都很勇敢，不怕死。这也许是杨培华不敢打高增的一个原因。

（4）钟成事件

钟成是从江县大榕人，他带有30多人，常驻扎高增，这是距今有60多年的事了。钟成和高增寨的吴生亮结成一伙，吴自称营长，家里养有10多个人，是保护地方的。钟成是个走山林的脚色，时常到外地去抢别的寨子，时间长了，别人知他驻扎高增。有一次，“千二”和“千三”两个地方聚众起款，来打高增，说高增包庇钟成。“千二”、“千三”的款军到了托苗寨。托苗寨的甫世连夜赶到高增来通报情况。当时头人吴士富组织村民积极准备打仗。吴生亮手下有个神枪手，名叫陈茂生，他的枪法很准。他瞄准对面山坡上的三个人，说我只打中间的那一个。一枪射去，的确打死了中间的那个人，别人怕了不敢靠近高增寨。高增还有甫松、甫保呆二兄弟，他俩很勇敢，武艺又好，两人手持五尺棍冲上前去捉得“千二”的一个人来。后来，同属“中九百”的平求、银良两寨前来救援，高增寨因之解围。

从上述三起事件中可以看出，高增寨之所以能够御敌，它与侗族社会组织有着密切的关系。我们姑且不去讨论上述事件的性质如何，但从人类群体谋求生存来说，抵御敌人，保护自己，乃是社会组织的基本职能。“二百高增”、“中九百”、“二千九”等这种村寨联盟组织——“合款”，是侗族社会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在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维系着侗族社会的平衡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款，凌驾于家族、村寨组织之上，对内起着维护社会治安，对外起着抵御外侮的作用。但是，它毕竟是一种联盟形式的组织，还未发展到集中统一和强制镇压的程度。但它在阶级社会里深深地打上了阶级的烙印，免不了受统治阶级所利用。因之在过去的历史上时常发生以款组织的名义和实力去压制、掠夺异己的事件。侗族社会的款组

织和法规何以长期存在以及其对侗族社会发展的影响，仍是我们应予关注的问题。

后 记

这个调查报告，是经1988年、1990年、1991年，笔者三访高增零星搜集的资料综合而成。为这个报告提供情况的有：吴显忠、吴成林、吴显才、吴玉金等老人。特别要提及的是“二千九条规”即款词的提供者吴家和同志，笔者在1988年到从江调查时，他慷慨地提供了祖传手抄本，为调查者提供了很大的方便和帮助，仅在此一并致谢。附当时“说明”于后：

《说 明》

《条规二千九》是一本手抄款词，系从江县高增乡美德村吴家和同志的祖父传下来的。祖父吴凤海1951年去世，享年80岁。吴家和现年61岁，抄本现存吴家和处。抄录者于1988年4月30日，在从江县人大常委副主任石廷章同志、县民委干部吴国治同志以及县民族志编写组伍苍远同志的陪同下到美德村走访了吴家和，得到他热情的接待，欣然拿出手抄本并作了录音，同意借到县城誊写。谨此铭志。

一位亲翁的侗语

(nɔi˧ xub) “侗语” 音注且，主注 (lɔnɔk kɔnɔb) “工叔” 代叔说《条规二千九》
。 (qaw qoɔ) “苏替” ， (ɔni˧ qoɔ) “选替” 侗
音科良，岁22又平，山密林密主注。 (ɔnɔw xɔnɔn) 王明初王明《条规二千九》
前替》。“干天和替” 出言而， (qni˧ qoɔ) “仙替” ， (qni˧ qoɔ) “干替” 音主，
。主替以类说也，《哥言堂抄受圣
， (quow qoɔ) “哥替” 主“哥替” ， (xɔp qoɔ) “哥替” 主代说《条规二千九》
。“干天和替” 主“干替” ， (qni˧ qoɔ) “干替” 主“哥替”
。林具毗更至基，具音同音，《条规二千九》王明初王明《条规二千九》
， (ɔnɔw xɔnɔn) “香” 即亲母， (ɔnɔn xub) “香” 即亲父的代说《条规二千九》
。 (ɔnɔw xɔnɔn) “香” 即亲父， (ɔnɔw xɔnɔn) “香” 即亲父
 (ɔnɔw xɔnɔn) “兰木” 代说又，主注 (lɔnɔk kɔnɔb) “工叔” 代叔说《条规二千九》
。主注

关于侗族“萨”神的调查报告

张 民

由于侗族地区的许多村寨，信奉女神，通称为“萨”（sax），①即“祖母”的意思，且以“萨麻天子”（sax mags jinl siis）或曰“萨岁”（sax siis）一神为上，故最近几年，有的侗族学者，根据这一客观反映，概括为“萨”文化，或“萨神”文化。认为侗族是在女神庇护下的民族。因此，笔者就这一问题，先后到从江县的高传、信地、宰友、增盈、往洞、朝滴、高增等地；榕江县的车江一带，及往里、孖尧等村；黎平县的高洋、尚重等寨，进行调查，走访有关巫师和管理此神的老人或寨老，搜录安置此神“神坛”的“巫词”，诸如《东书少鬼》、《占推遮地多藤》、《请神圣安社堂言语》、《招谢圣母咒语》等汉字记侗音的手抄本，②直接或间接地记录和搜集流传于民间的《耶·萨岁》或《嘎·萨岁》200余首。这些原始资料，基本上覆盖了黎平、榕江、从江三县的侗族地区，反映了人们对这位女神的感情、观念。现就其中的有关内容，对此神属性，即是人化神呢？还是抽象化神？是对历史人物的崇拜呢？还是远古时代——原始社会母权制沉渍于生活中加以神化的产物？作一综合归类，试作报告，借以从中窥见其神的真象，及其在侗族社会生活中的地位、作用和影响的程度。

一说她是一位有亲族有世系的人物。

《东书少鬼》说她为“塘工”（daengc kgongl）所生，且生有“睹洞”（dux jint）和“错钱”（sop sinc），“错花”（sop wap）。

《占推遮地多藤》说当初仰王（nyangx wangc），住在密林深山，年及25岁，身怀有孕，生有“错子”（sop siip），“错仙”（sop sinp），而后出“萨麻天子”。《请神圣安社堂言语》，也有类似说法。

《招谢圣母》说先生“错把”（sop bagx），“错把”生“错误”（sop woup），“错误”生“错子”（sop siip），“错子”生“萨麻天子”。

流传于民间的《耶》和《歌》所述情节，与上述《巫词》，有同有异，甚至更加具体。

龙图《嘎萨》说她的父亲叫“睹囊”（dux nangc），母亲叫“仰香”（nyangx xangc），丈夫叫“石倒”（xigx daoh）。

增冲《嘎萨》说她是“仰汪”（nyangh wangh）所生，又说为“木兰”（mogx lanc）所养。

肇兴《嘎萨》说其父姓吴，名杜囊（dux nangc）。这显然与龙图称之为“睹囊”相